

逝

杨伯武诗题

——纪念法学家端木正教授

主编 王振民

清华大学出版社

法意清华

三石亦

王振民题

——纪念法学家端木正教授



主编 王振民

清华大学出版社
北京

内 容 简 介

这是一部记录、反映与追怀一个优秀知识分子一生的纪念文集。端木正教授于20世纪40年代毕业于西南联大，获清华研究院国际法硕士学位。1948年负笈法兰西，获巴黎大学国际法博士学位，1951年学成归国，后成为我国著名的国际法学者和历史学学者。端木正一生正处在20世纪中国的大剧变时期，他的经历是现代中国知识分子命运曲折坎坷的缩影。本书分四辑勾勒其不凡的一生与留下的学术财富。第一辑以图文并茂的形式，记录端木正六十余年的学术轨迹，大部分照片首次披露。第二辑为端木正学术思想的精选，特别是首次选登新近发现、鲜为人知的他的硕士、博士论文及一篇专业论文。第三辑为端木正生前亲朋好友以及学生门人的追念回忆。第四辑为有关端木正生平的史料汇编等。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侵权举报电话：010-62782989 13701121933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鸿迹：纪念法学家端木正教授/王振民主编. —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11.4

(法意清华)

ISBN 978-7-302-25346-4

I. ①鸿… II. ①王… III. ①端木正(1920~2006)—纪念文集 IV. ①K825.19-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055319号

责任编辑：李文彬 刘 晶

封面题字：钱绍武

装帧设计：董雪凌

责任校对：王凤芝

责任印制：杨 艳

出版发行：清华大学出版社

地 址：北京清华大学学研大厦 A 座

<http://www.tup.com.cn>

邮 编：100084

社 总 机：010-62770175 邮 购：010-62786544

投稿与读者服务：010-62776969, c-service@tup.tsinghua.edu.cn

质 量 反 馈：010-62772015, zhiliang@tup.tsinghua.edu.cn

印 刷 者：三河市君旺印装厂

装 订 者：三河市新茂装订有限公司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170×240 印 张：21.25 插 页：1 字 数：317 千字

版 次：2011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2011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43.00 元

产品编号：042468-01

《法意清华》丛书序

“清华有法学院？”这大概是1995年复建后清华法学院最初几届毕业生都曾经面对过的问题。倘若还有下一个问题，通常是“清华不是理工科大学吗？”

回答这问题并不难。历史的客观事实是：清华的法政教育与清华同步成长。成立清华的缘起可以追溯到110年前的义和团运动以及随后八国联军入侵和1901年《辛丑条约》的签订。美国获得了一大笔超出其“实际损失”的战争赔款。在多方努力下，1908年美国决定退还其中的约1200万美元，用于选派中国年青人到美国学习。1909年清政府成立游美学务处，开始招收放洋生。在即将结束267年统治之前夕，1911年清政府决定把被英法联军1860年焚毁的圆明园之东部偏园——清华园拿出来，作为游美肄业馆的馆址，并改名“清华学堂”，这就是今日清华大学之来历。

我们说法意清华一百年，那是因为在清华早期从1909年到1929年派出的历届学生中，就有150余名在美国学习法政，这是法学与清华结缘的开始。1925清华建立大学部，1926年成立政治学系，开始在政治学系开设法律课程。

1929年，清华大学正式成立法学院，先是开设政治学、经济学两系，法学专业师生均归入政治学系；1932年至1935年，法律学系短暂设立，而后被令暂缓招生，然而政治学系的国际法专业则一直持续招生。抗战爆发后，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南开大学在1938年至1946年共同组成西南联合大学，三校共建法商学院，下设法律学系；清华大学仍保留政治学系中的有关法律课程，继续招收学生；1946年10月，清华大学迁回北平，在法学院下重设法律学系，同时政治学系中仍开设国际公法课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49年10月20日，华北高等教育委员会决定将清华大学法律学系并入北京大学；1952年全国大学院系调整，清华大学法学院与其他文科、理科院系一起被并入有关兄弟院校。从1929年到1952年，清华大学开展了系统正规的法政教育，培育了一批法政英才。

从1952年全国大学院系调整、清华法学院被并入其他大学到1995年，尽管法学院的建制不复存在，但清华其他专业的一些毕业生走出清华后从事法律工作，为国家法治建设继续作贡献，法意清华的“香火”以特殊的方式在继续，可谓建制中断而弦歌不辍。

经过长时间的酝酿筹备，1995年清华大学正式复建法律学系，1998年恢复法学院，迄今16年，清华大学开展了完整的现代法学教育，法学院重新进入国内同行前列，并产生了巨大的国际影响。

因此，今天我们说法意清华一百年，是符合历史实际的。

如今，人们对“清华法学院”已不再陌生，而1929年清华大学就建立了法学院这一史实则仍然常常会引起惊奇，更不消说清华学校以及更早清华学堂时期学

习法政并以法律、政治为业的前辈。

百年来，从清华园走出的历代法政人，对现代中国的法律、政治、外交、经济、社会，等等产生了巨大的影响，为中华民族的独立、复兴和崛起，为国家法治昌明、政治民主和现代化事业作出了重要贡献。从张福运、萧公权、浦薛凤、燕树棠到张奚若、钱端升，从向哲潜、梅汝璈到王铁崖、端木正、陈体强、楼邦彦、龚祥瑞，一直到2010年8月20日“一切学术为中国”、鞠躬尽瘁、死而后已、最终病逝在工作岗位上的何美欢教授，从改革开放后在党和国家要紧部门担任重要法政领导人的清华校友，到今天五千余名活跃在法律、政治、经济等各行各业的新一代清华法律人，把这些曾经被隔断的历史片段重新串起来，这是一个波澜壮阔的百年历史画卷！这是一个特殊的团体、特殊的家庭、特殊的一群人！难道这不就是百年来法治在中国命运的真实写照吗，不就是百年中国历史跌宕起伏的真实反映吗？细细阅读百年里曾经的人和事，常常令人感动震撼，时而扼腕叹息，时而拍案叫绝。

水木清华，法意萦回，曾是一道靓丽的风景。这风景，曾令无数学人流连迷醉，一生情牵。萧公权在《问学谏往录》中说，“清华五年的生活，就治学的便利和环境的安适说，几乎近于理想”，“从前我在清华学校肄业两年。后来又在清华大学任教五年。这‘再造’的大恩是无法忘却的。”浦薛凤回忆录中以“清华弦歌”为题述其执教清华前后十余载桃李春风的“黄金时代”。梅汝璈曾说，“受了清华的教育，就意味着对国家、民族应当有什么样的担当。”端木正1950年获得巴黎大学博士学位之后，在其校高级国际法研究所文凭论文《中国海上捕获法》封面上，醒目地写着两行法文字：“原北京国立清华大学法律系助教、法学博士端木正”，是对清华情有独钟的印记。

任何遗忘都是该反省的。哪怕只是因为时光流徙，世事荣枯。反省的一种方法便是追寻与追述。追寻与追述，是为开启未来。一如复建后清华法学院学子所言，“铭故于史，为鉴于后，则须量百年之短长。”所追寻者，过往踪迹，一事一物，片纸只言，连缀勾画而成历史。所追述者，曾经的风骨、学识、气度、境界，以及浮沉遭际。由是我们编纂史料，纪念前辈，出版此系列丛书，并非借历史荣光以自荣，乃因这些名字，这些丰功伟业，本应是常识。扫去时间的尘土，让斯人斯景重新呈现，梳理法意清华百年的发展轨迹，探究其精神，挖掘其价值，启迪今日法律人，共同为法制中国和谐世界而努力是我们责任所在。

百年清华，法意重回，已是佳风景，并将是最好风景。这风景，无论浪潮涌落，不负往者，亦不负来者。是为序，与21世纪法政人共勉！

王振民

于清华明理楼

2011年3月9日

端木正教授传略*

陆健东**

端木正先生，中山大学法律学系教授，我国当代著名的国际法学者、法国革命史学者、著名的教育家，其一生勤于读书思考，著述多有创见。半个世纪以来，先生在高等院校教书育人，授业解惑，为我国历史学与法学领域的一代名师。先生曾任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第七、第八届全国人大代表，“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起草委员会委员等职，1993年起代表中国任国际常设仲裁法院（设在荷兰海牙）仲裁员，连任至2006年辞世。先生一生向往光明，贡献才华，报效祖国，诚为一代爱国知识分子的杰出代表。

端木正，字昭定，号翼天，祖籍安徽省安庆市，回族，出生于1920年7月17日。端木正先生长于一个世代有贤声的清白之家。其祖父为当地名秀才，设馆授徒，惠泽一方。祖母亦以勤劳持家、善育子女而知名于乡里。先生之父端木杰（字文侠）从小随父启蒙，后成为安庆教育名宿郑子惠的得意高足。1911年辛亥革命爆发，未满15岁的端木杰投笔从戎，参加安徽青年军。还乡日，其母抚子曰：“好男儿志在四方，家中事但去毋念，好自为之。”其父则励之曰：“为汝命名‘文侠’，今天下汹汹，正壮士报国之日。虽在军中勿忘我书香世家，仍应以读书为重。”^①其慷慨任事，以读书与道义立身的家风于此可见。端木杰半生戎马，为官任吏，教书辅才，始终正直善良，忠诚恪守，既承家教，也惠泽子女。^②先生出生之年，端木杰正在孙中山先生创办的“军需学校”任教官。先生三岁时即受母亲姚进启蒙，定时上课，每日授字四个。1925年，五岁的先生随大哥入读北京东城第十八小学，1928年随父移居南京，并在南京度过十年由小学至中学的求学光阴。20世纪30年代的中国，正处于国内战祸频仍、日寇图谋吞并华夏的危机中，已为少年的先生秉承其家族爱国与追求真理的传统，痛感现实的腐败，在读中学时就参加了中共南京学联组织的一系列革命活动。为此，十六七岁的先生被列入“黑名单”，并于1937年5月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后由其父保释出。这是一段风雨飘摇的岁月。两月后“七七事变”爆发，日寇全面侵华，刚高中毕业的先生志向本在清华大学，惜战局动荡，清华设在上海的入学考试未能如期举行，先生只

*本传略第一稿写于2006年，时在先生生命的最后数月，后收入《端木正自选集》。今在该稿基础上新增内容若干，使能完整反映先生的一生。

**陆健东，广州文学艺术创作研究院专业创作员。

① 端木正：《维护祖国利益 支持“两航”起义——端木杰传略》。载《端木正文萃》。本文以后所引端木正先生文字若采自《端木正文萃》、《法国史研究文选》两书，只注出文章标题。

② 端木杰有子、女各四人，皆学有所长，各有所就。端木正为其第二子。

好改考燕京大学等校，同时被数所大学录取。先生选择了燕大新闻系，后因战局混乱借读于武汉大学。又因其时武大没有新闻系，遂转读该校政治系。

抗战之初，武汉是华中地区政、治军事与文化的重要枢纽，一时珞珈山下武大校园政治与文化名流云集，名人钜公纷纷登坛开讲，抨击时局，激励学子。^①这段只有三个多月的激昂岁月，让一个热血学子，将“天下兴亡，匹夫有责”的感奋与沉痛都一下子体味过了。五十多年后先生回忆这段峥嵘岁月，犹动情云“我庆幸我经历了这样一个惊天动地的大时代，在这样的大时代开始接受大学教育，对我毕生产生了不可磨灭的影响”^②。时武汉大学校长为忠诚的教育家王星拱，他不遗余力延揽人才，故抗战时期的武汉大学师资力量雄厚。在武大五年，先生打下了良好的学术基础，并在这时期得从法国革命史权威杨人梗、国际法学者王铁崖等名师学。以后先生的重要功业——国际法研究与法国革命史研究，其渊源盖可溯自武大求学之时。1942年，先生在武大本科毕业^③，1943，先生考入心仪已久的清华大学，成为该校法科研究所“国际法组”的研究生。早在1937年8月，原平津地区著名的三所大学清华大学、北京大学与南开大学在云南组成西南联合大学，所以在清华法科研究所，先生得遇多位来自三校的优秀老师，其中张奚若、陈序经、邵循恪等名师更是影响先生终生的恩师。这样从1937年算起至1947年（先生是年研究生毕业），整整十年，在先生的成长路上，续有名师的引领与栽培。在此灾难深重的时代，中国文化的精神，就是藉此贤师与莘莘学子薪火相传。在晚年，对这段刻骨铭心的岁月，先生曾作过这样的总结：“抗战八年我是在读大学和研究生度过的，目睹我的老师们怎样艰苦卓绝教育我们这一代人。日寇空袭、颠沛流离、法币贬值、资料不足、住房狭小、电灯昏暗（有时无电则此一灯如豆在油灯或烛光下开夜车）……但他们为了延续民族的文化，为了民族的未来，甘之如饴，保证质量地讲课，还不断出科研成果。”^④先生对张奚若有这样感人的描画：

回忆张老师的讲课，应该说他是做到教书育人的。我印象深刻的是，在每讲一位大思想家开始，先介绍其人生平。例如，他讲孟德斯鸠垂危时，亲友环侍，见他并未找神甫来做临终忏悔，便议论纷纷，有的好心人主张还是要找神甫来，不管孟德斯鸠本人如何不愿悔改他平生离经叛

^① 对此先生在《抗日战争爆发后的武汉大学》一文中有生动的回忆。

^② 《端木正文萃》。

^③ 1940年先生参加进步活动曾遭逮捕，获释后居家半年，故一年后要延续多一个学期方毕业。

^④ 见《〈王铁崖文选〉序》。

道的主张，还是要替他找个神甫，因为进天堂大门的护照需要神甫签证才行，否则就堕入地狱了。另一派亲友坚持按孟德斯鸠平生素志，不能要神甫来，否则一世英名付诸流水。在争论不休时，孟德斯鸠死了，到底没有找神甫来。同学听到这里，好象松了一口气：幸而没有损害孟德斯鸠的形象。张老师还引了曾子易箦的故事，说明死生之际的大义所在。他讲到卢梭的主张相继发表，大受旧势力的围攻，著作被禁，东躲西藏，但是不顾精神迫害，始终不改，坚持真理。只有本人坦率鲠直如张老师者才能如此生动描述，而又全无宣传味道地进行人格教育，受到这样熏陶的学生是耻于成为“风派”的。^①

而陈序经则是“一贯律己甚严而待人宽厚，不念旧恶，从不闹无原则的纠纷。抗战八年，他在西南联大出任法商学院院长，院内原北大、清华和南开三所大学的教授多数比他年纪大、资历深，见解分歧，而他这年轻的院长却能团结同事，相安无事。”^②“先生学识渊博，涉猎深广，凡历史学、政治学、社会学、经济学、法学、民族学，无不精审，且每多独到之见，即使不赞同先生见解者，也钦佩其功力深厚，态度谦诚。至于中西文字之修养，犹其余事。”^③

张奚若、陈序经等在晚年都受到极不公正的对待，结局悲惨。但历史终由事实来写，不出三十年，张、陈诸氏的伟大品格重放光彩。先生用“灵魂”写活了恩师真实的历史形象，先生不觉也写下了自己为人处世之源。人文精神，代有承传，即使在现代中国面临大变局下，中华民族的文化精神依然顽强延续与生长。这是现代中国文化学术发展的一大关键，张、陈诸师的命运，以及如先生辈后来者的道路，正是这一历史的缩影。

1947年，先生在清华大学毕业，以论文《中国与中立法》获法学硕士学位^④，复留校任教员。“清华五年，几确立先生一生之前途。邵、张、陈及其他诸名家的器识、卓见、史识，乃至为人为学的勤勉、宽容，都给予了先生在治学与为人方面的塑造。”^⑤同年，先生考取公费赴法留学资格。次年6月，先生赴法国巴黎大学攻读国际法专业博士学位。是时巴黎国际法学界前辈名公多仍健在，中青俊才崭露头角，学术气氛甚浓。先生获接名师，如鱼得水。日后先生为人师表，赫然大家气魄，推原之，先生有幸先后得此中西文化名师的精神沐浴，恐亦有因。

^① 见《忆张奚若教授》。

^② 见《〈我的父亲陈序经〉序》。

^③ 见《〈陈序经东南亚古史研究合集〉序》。

^④ 该论文深藏清华大学图书馆长达六十余年，2010年由清华大学法学院重新发现。

^⑤ 引自本书所收赵晓雁、陆键东编撰之《端木正教授年表》“1943年”条。

二

1950年,先生毕业于法国巴黎大学,通过论文《论国籍在国际法院组成和运用上的重要性》的答辩,获法学博士学位。1951年初,先生再以论文《中国海上捕获法》获巴黎大学高级国际研究所毕业文凭。^①旋于该年5月回归中国,即应岭南大学校长陈序经所邀,任教该校历史政治学系,职级为副教授。随后担任该系代理系主任,系中有知名学者陈寅恪、梁方仲等人。该年先生31岁。

这是一个风云激荡的年代。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即遭到绝大部分西方国家的封锁与包围,滞留海外的知识分子成千上万。先生于“朝鲜战争”最激烈的1951年归国,这是一个亲历过时代巨变的青年学人一次重大的前途抉择。“虽九死而未悔”,走过了近三十年的坎坷路,晚年忆昔,先生对而立之年选择归国回报仍感自豪。

可惜,这同样是一个悲喜交织的时代。1952年全国高校“院系调整”,岭南大学合并入中山大学,先生转至中大政法学系。1953年,全国高等学校绝大部分的法学专业遭撤销,新建不到一年的中大政法学系也被停办。全国成百上千法学教育工作者顿陷“失业”的困境。即使仅从1943年先生入读清华研究院国际法组算起^②,生命最有朝气的十年先生就浸淫在这门新兴的、对于中国融入世界具有重大意义的学科中,并培养了浓厚的学术兴趣。1947年,先生即在知名刊物《观察》周刊上刊发《中国能永久中立化么?》一文,以其专业知识探讨了“二战”后国家前途的未来走向。文中对国情、对国际政治及国际条约的透彻理解,均显示先生在此领域甚具才华。1948年后,先生在巴黎求学近三年,主修“国际公法”与“国际组织”^③,得亲炙当时世界国际法领域诸权威,并以一中国学子身份与名师自由平等探讨学术问题^④,可知先生此时于该学科钻研之深。1956年8月,国际爆发“苏伊士运河危机”,9月1日,先生在《广州日报》“国际评论”专栏发表《伦敦会议的成功和失败》的长篇评论。该文其实是一篇深见“国际法”理论背景、国际政治判断敏锐的小型论文。岁月的流逝,历史事件已成陈

^① 两篇论文六十年间一直不为中国学界所知,2010年因先生家人整理先生所遗资料时重见天日。

^② 实际上先生1937年所读“武大”政治系即隶属法学院,“国际法”为系中主修课之一,授课老师为名家王铁崖。先生曾这样回忆:“1941年春天我在武汉大学跟王先生学习时……我们的参考书之一是美国G. G. 威尔逊的国际法课本,我就把全书试译为汉文,得到王先生的关怀鼓励。他认真校对译文,一字不苟,使我得有长进”(见《王铁崖文选》序)。

^③ 见先生1952年1月所填岭南大学《教师及职员登记表》。

^④ 先生在《沉痛悼念夏尔·卢梭教授》中云,在巴黎大学众教授里,卢梭讲课涉及中国话题最多,“(我)在学期结束时就给他写了封长信,谈到他讲课中有关中国的国际法问题,有些是补充性的,有些是不同的意见。我很快就接到他的简短回信,约在教授休息室面谈,见到他时他手拿着我的去信,信纸上已密密麻麻批注了很多。他热情的谈话令人感动,他又提出些问题相问。我感到惊讶的是他对外交史的熟习,更加敬佩的是他谦虚的、诚恳的态度和他深具启发性的谈话。”

迹，然仍难以湮没该文显露的不凡史识与才气。惜这也是结束一段珍贵学术历程的最后一次展示。此后二十多年，先生此才等同“埋没”。自然，这也可以视作一代人，一个学科，在一段特殊的年代被埋没。

在1953年，新合并的中大规模扩大，历史学系的“世界史专业”急需扩充师资，先生遂转到历史系，主授世界史与法国史，成为该系副教授。在这里可以看到一种际遇的轨迹。先生向对历史感兴趣，武大求学时即师从杨人榭选修过“法国革命史”一课，后留法时第二主修科恰好又是“法国对外政策史”。名师的训诲润物无声。杨人榭二三十年代即用力于法国革命史的研究与翻译，其人格感染力已融入学术研究中。^①在漫长的岁月里，他孜孜不倦至少翻译出版了俄、法、美等国学者的三部《法国革命史》著作。四五十年后，先生犹能对贤师有这样清晰的追忆：“笔者有幸见到杨先生一丝不苟写成的初稿，有些专门名词汉译一时难定译名，还留下空白，某些他认为应加注释而一时找不到参考书查明的也留下空白，当时尚未全部译成。如此认真从事，以至译本到1947年才出版。杨先生据法文原著，也参考了英译本，他发现了因原著者疏忽或手民之误的六个错处（其中英译者只发现了两个），他还查对出英译本误译二十多处。”^②杨人榭这种通览原著达每一个字，对勘史料几达逐字逐句的学术追求，十数年后几乎原封不动延移到先生身上，并培育了先生的治学精神：追本溯源，总览史迹，无一事无来历。

在年富之时先生失去了已渐入佳境的学术舞台，但也意外地另得尚可栖身的精神家园。在此寄身之所，先生度过青中年最为宝贵的29年^③，至于挥之不去的历史情结则缠绕终身。而先生对中国“法国革命史”研究的贡献与劳绩，也因之确立。

从1954年起，先生开始翻译法国新进史家索布尔的成名作《法国革命，1789—1799》一书。索氏此书甫一问世即被译成七国文字。1956年先生的翻译本由北京三联书店出版，随后该书成为国内高等院校世界史教学的主要参考教材，流布很广。除此，在1953—1957年之间，先生尚翻译发表了多篇有关法国历史与时事的文章。1957年，在春夏间涌动的“大鸣大放”运动中，先生听从劝告提意见，未料被打成“右派分子”遭连番批斗。9月，即被剥夺授课资格。1958年4月，先生被正式划为“右派分子”，连降三级，下放广东省高明县劳动改造。1959年7月，劳动改造结束，先生回归历史系，被安排到系资料室工作。自此，先生已失去了研治学问的客观环境，开始了长年在政治上随时成为斗争对象、在业务上只

^① 先生曾谓“笔者在1939年秋季在四川乐山选修杨人榭先生的《法国革命史》，这一课是深受学生欢迎的。”见《法国革命史的研究在中国》，载中国法国史研究会编：《法国史论文集》，27页，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4。

^② 见前注。

^③ 至1982年，六十二岁的先生所带首届“法国史专业”研究生毕业，到此先生才正式结束在历史系的教学。

能以阅读和翻译外文史料为主的生涯。这是一段令人可叹的不堪岁月，一位识见卓越、懂英、法两种外国文字的学人，在他正富创造力的年代，不准有所发明，只能被迫翻译一些相对没有风险的外文资料。晚年先生回首来路有语谓：“到历史学系27年所写文章不多，原因两方面都有……客观方面是50年代以来各种政治运动接踵而至，动辄停课，甚至随时背起小铺盖卷走出校门，27年中有一半时间未能安心教学和从事科研，在所谓‘文化大革命’期间达到极点。主观方面是写作的热情不高，宁可从事翻译，不愿轻言写作。那个时期一有政治运动，只要发表过什么，就准会上大字报，断章取义，无限上纲。1957—1958年、1966—1968年，被贴的大字报不可谓之不多，但没有一张涉及译作，我曾私自庆幸，翻译毕竟比写作安全得多。所出版翻译约百万言，而竟无一字上大字报，可见料事不差。如今再忆这段往事，真是不堪回首。”^①语气淡泊超然，在先生或许无悔无怨，而从个人与时代的遭际看，这未尝不是一段伤心史。

20世纪五六十年代，中国学术界有一奇特现象，因外语人才缺乏，大部分的留学归国者都承担了繁重的翻译外国资料的任务。部分政治运动落马者，仅因此可利用之一技，赖以偷生度岁。先生1957年以前即以建设新中国的热情，翻译了不少法国、苏联等国家的学术资料。深受“西学”影响的先生很早就有这样的意识，“没有大量历史资料文献翻译过来，就很难实现学术上的独立自主。”^②此时期先生的翻译，明显紧紧关注国际学术潮流的最新动向与成果。以前述先生1954年翻译索布尔名著为例，先生所取版本为索氏1951年新的修改本（初版为1948年），先生更于书后附录新译索氏1954年最新发表的论文《法国革命中的阶级和阶级斗争》。该文显示索布尔关于“法国革命史”的视点开始出现了新的变化。1957年后，先生的翻译已失去了“学术自主权”，不得不听命于“上头任务”的安排^③，但先生紧紧贴近国际学术潮流、追求“实现学术上的独立自主”的意识从未有变。1958年全国开展批判资产阶级学术思想运动后，高校等科研单位原来订阅的西方国家的学术刊物大部分被裁减，中国学人对世界的了解几乎仅剩苏联俄文资料这一渠道。先生50年代初归国，正逢国家对外政策向苏联“一边倒”，全国教育系统号召学俄语，先生因之也多学了一门外语。何曾想，在这段极不正常的困苦岁月里，这一门外语使先生能在“法国革命史”这一领域意外地获取一些可贵的学术信息，保持着始终蓄势待发、未见衰颓的学术触觉。^④更因苦难中的追求往往磨砺着一个优秀学人的毅力，二十年间身处逆境的先生从未遗漏有关“法国革命

^① 见《法国史研究文选·自序》。

^② 见《法国革命史的研究在中国》一文。

^③ 50年代末至60年代前期，先生参与了周一良、吴于廑主编的《世界通史资料选辑》（近代部分）、中山大学历史系编译的《世界近代史参考资料选集》（第一、二辑）等史料的翻译工作。

^④ 苏联向对“法国大革命”有很高的评价，故“法国革命史研究”在该国很活跃，基础雄厚。

史”的点滴信息^①，在风霜催人老的无聊岁月里，先生从未停止他的学术思考。其始终不衰、饱满的学术期待，已凝结成学术与生命紧紧融为一体的意志，在此先生获得了精神上最大的自由。这改变了先生的后半生。

“天道”的酬赠终于悄悄来到。在先生迈入知天命之年后，时运开始出现转机。70年代中，应商务印书馆之邀，由先生牵头主持，联合中山大学历史系、河北师范大学外语系两家共同翻译法国著名历史学家乔治·勒费弗尔的名著《拿破仑时代》，先生总负其责并校订全书。^②该书1978年刊行，在中国国运发生转折的80年代读书热潮中，这部深奥的历史译著声名亦大。其中最见译、校者功力的是书中二百余条汉译者的注释，以渊博的“法国革命史”知识替勒氏“代下注脚”，且于历史精妙细微处屡有自己独到的评点。这已显示译校者对“拿破仑时代”的历史了如指掌。三四年后，先生以深厚的功力撰一小文《银幕上的“拿破仑”》，内中对拿破仑生平极深的认知却以趣妙横生的笔触出之，洵为当代文史领域一篇不可多得的妙文。该文之意绪可与中译本《拿破仑时代》互为映照。

大转折总算降临。1976年10月，政坛上“四人帮”集团覆灭，严寒开始消去。学术上的剧变首先出现在1978年。在该年，先生以蓄势已久的气势分别发表《关于法国督政府研究的近况》、《近年来国外拿破仑史学的一些动态》、《评〈拿破仑〉》等三文。足足21年，先生失去了一个学者公开言说的权利。此三文视野广阔、意识超前、目光锐利，它显示先生在打入另册的二十年痛苦中，从未停止过“学术操练”。更可贵的是，一代学人都不免耽于极“左”意识的习染，而先生自问学之日起即已树立的恪守历史之真、实事求是的传统学风，经狂风恶雨的长年吹打，却始终不变。这鲜明地体现在《评〈拿破仑〉》一文中。^③先生完全以拿破仑史实出发，批评该书全然不顾马、恩、列、斯四大伟人评价拿破仑的原文原意，只割取“妄附己意”的片言只语作论列，书中大部所说与史实完全南辕北辙。在70年代末批极“左”思潮的文章中，绝大部分是从政治着眼，30年后的今天重看《评〈拿破仑〉》一文，却依然可见文中闪耀着未见过时的智慧之光。^④

从1979年至1981年，先生再发表（或作学术报告）《法国革命史的研究在中国》、《巴贝夫研究的演进》、《一部新出的拿破仑传记》、《法国的史学杂

^① 先生曾痛惜云“十年动乱中，多年的资料卡片荡然无存”。但“文革”刚结束，先生很快即写出多篇史料厚重的论文，可知绝大部分的“资料”已深深烙刻在先生脑海中。

^② 该书1978年刊行本署名为“上卷/河北师大外语系《拿破仑时代》翻译组译/端木正校”、“下卷/中山大学《拿破仑时代》翻译组译/端木正校”。这是1958年“划右”后先生在著（译）作中第一次在重要位置上独立署名。

^③ 《拿破仑》一书，由北京大学历史系世界史专业七二级工农兵学员编写。

^④ 先生文中有语谓：“论述任何历史人物或事件，首先应该知道有关人物或事件的基本情况，已经存在过的历史事实不是后人能够随心所欲加以改变的。历史人物及其环境是客观发生过的事实，确认这些事实 in 历史研究工作中是第一性的；而按照我们今天的科学标准从中总结经验教训或加以评价是第二性的”；“没有掌握能够反映客观史实的足够的史料，或从大量错误的、甚至是臆造的史实中，都不可能正确认识历史真相，从中得出合乎科学的判断。”

志》、《阿尔贝·索布尔对法国革命史研究的贡献》（与人合写）等论文。其时整个中国社会自我封闭几达二十年，对内传统中断，对外则国际潮流茫然无所知。而先生此数篇“法国革命史”的论文，瞻前顾后，史料甚丰，信息甚多，实启一时之风气。在内，先生无疑重新弘扬已被时人无情唾弃的学术优秀传统，此中极有份量的代表作即《法国革命史的研究在中国》一文。该文是“五四运动”以后“法国革命史”在中国广泛传播与被研究六十年历程的第一篇总结性论文，史述与评析极见精当。尤值得一说的是文中对该学科鼻祖式的人物杨人楩、沈炼之等表达了无限的敬意。杨氏半生钟情“法国革命史”，译著流行之大无有过其者。杨氏治史之严谨，译著质量之高，长足为范。先生如是褒扬，不惟敬师，实亦历经世变，重续已为人不识的学风。杨氏一生的学问人品，也可说是先生的影照。在外，先生一秉其主要的治学风格：重古今演进的轨迹，尤喜史料与动态信息的采集，于中可紧紧把握学术发展的趋向。此中的代表作为《巴贝夫研究的演进》。这是一篇在其时中国“世界史研究”领域具有典范意义的优秀之作。先生在篇中开门见山即云“自从巴贝夫领导‘平等派密谋’以来，一百八十多年过去了，但是关于这位共产主义先驱和‘第一个行动的共产主义政党’的研究进展得十分缓慢，直到最近二十多年才取得重大的突破。本文在介绍巴贝夫史学的新发展以前，简要地追述有关巴贝夫研究的演进过程。”^①寥寥数语，就将近两百年来国际史界对“巴贝夫研究”的历史进程一语括尽。也正是此数语，浓缩了一个学者长达二十多年从未放弃追踪的辛勤搜觅与积累，先生“直到最近二十多年才取得重大的突破”一语，其背后藏隐着无限厚重的历史意味。因为“最近二十多年”正是中国极“左”思潮逐步走向高峰、国门越加闭锁的20年。从个人言，先生20年在此夹缝下锲而不舍，手不停披于中西百家之编，点滴旁搜，爬罗剔抉，始终紧紧追踪学术的演进轨迹，此中含有多少艰辛与悲欢！时光的消逝或会将苦难淹去，惟一个学者的赤心与功力将附随着文字而长久铭刻在学术史上。《巴贝夫研究的演进》一文，史料详实，史识高远，纵横提要，天下之势尽揽入怀。这是一篇堪称代表了其时中国“法国革命史”研究领域最高水平的学术论文，它的意义不仅在于封闭了近二十年的中国仍有可跻身国际学术潮流的一流研究者，它的意义还在于该文以其独有的学术视野、学术积累与学术规范，在荒芜已久的史坛上对后来者起着令人耳目一新的学术示范。

上举数文，已奠定了先生在中国“法国革命史”研究领域中的至高地位。1978年，先生与数位国内从事法国史研究的前辈共同发起并创建一个全国性学术团体“中国法国史研究会”，并担任领导职务。回归法学界之后，先生仍关注、参与该研究会的学术工作，并继续担任名誉会长，直至去世。

^① 文中收录的文献至1977年。论文刊于1980年第一期《武汉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1986年,先生实现了半生的一个愿望,由他主编的《法国大革命史词典》正式启动编撰。1989年,《法国大革命史词典》出版,此为第一部由中国人编写的关于“法国革命史”的词典。

1980年后,由命运的安排,先生逐渐将精力更多地转到法学的教学研究以及实践上。

三

1979年夏,教育部决定在全国部分高等院校恢复教授法学专业,中山大学成为首批恢复法律学系的院校之一。

1980年初,学校诚邀先生重新归队主持复办法律学系。自1953年“一刀切”撤销“资产阶级法律体系”的教学后,整个广东地区长达27年法学教育被中断。1953年,先生学成归国不久,如大鹏展翅,时属青年俊彦;27年后,韶光已逝,术业已另有专攻,先生年也已进花甲之时矣。^①追溯四十余年印痕,先生感慨云:“从1937年进大学读书,直到1953年从司法改革运动回校,我都是在法学院度过的;但这一切在饱经世事沧桑之后,如今只深藏在遥远的回忆之中。”不过先生又以数十年所历,复痛感“不能忘记我们自己都是身受多年‘无法无天’之苦,从法律虚无主义发展到‘无法无天’的统治,在‘十年动乱’期间,人身安全毫无保障,哪能谈得上从事教学和科研?总结建国以来正反两方面的经验,党中央提出的要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是实现四个现代化的重要条件,是国家长治久安的保证。没有发达的法学研究,没有大量的法学专业人才,要实现依法治国是不可能的。法学和史学在我国高教事业中是同样重要的,但法学教育是更迫切的任务。”^②正是在此已进“六十而耳顺”之年,先生慨然重操旧业,重新激发一个爱国知识分子不会被磨去的使命感。

当然,先生没有说其迈入老年而愿肩此重任,另有一个很重要的潜在因素,那就是一直代有承传、潜伏在传统士人心中“士为知己者死”的献身精神。先生一生以书生情怀长欲报国,却只有在“耳顺之年”方获得信任。先生的浮沉遭际,完全折射出现代中国知识分子可歌可泣的历史!

先生筹备复建法律学系,说得上是白手起家,一个学科的两块基石——师资人才与图书资料,历二十七年中断后近若空白。在师资方面,先生是一个老师一个老师亲自延聘^③;在资料的收集上,先生半生“治史”,对图书典籍的认识

^① 今日回首,先生六十被邀归队,亦可谓“天意如此”。1953年先生尚属法科青年教师,二十七年后当年老辈为师者即使仍健在,也已进垂暮之年。“天将降大任于斯人”,先生之使命,此之谓也。

^② 见《参加复中大法律学系的一些体会》。

^③ 先生曾言,法律系复办之始所以有不错的起点,是因为严格“把好进人关”,宁缺毋滥。当时“自荐信和推荐信源源而来”,先生不怕得罪人,决不为了人情面子而降低师资要求。另据系中老教师回忆,先生任系主任期内,每有新老师调入,先生必携夫人上门拜访,以示尊重。

异于常人，他首先要求学校将尘封已久的原岭南大学及中大图书馆有关法学专业的书籍拨归法律系资料室，并眼光独到用有限的经费马上补订海外相关的法学著作与期刊杂志。^①在1980年秋，筹备不到一年的法律学系首次招生，时仅有教工14名，首届学生40人，被人称为中山大学“最小的系”。据复办之初就受聘的老师陈致中回忆，“法律系创办时穷得不得了，中秋节时每人仅发两个月饼。头两届学生上课根本就没有教材书，都是老师自己写讲义油印，条件很艰苦。老师都来自五湖四海，每个人都有抱负，拼命干，不计名利，不在乎艰苦，都有一心创系的壮志”^②。就是在如此艰苦的条件下，1981年法律学系已开始首招研究生，同时开设干部专修科与夜大学大专班。至1985年，法律学系已有各类学生约七百多人，一跃而为全校的一个大系。短短五年，法律学系从无到有，从小到大，固然有时代大环境这个外因，但从内部言，中大法律系的发展过程，很鲜明体现了先生的法学教育理念：“没有发达的法学研究，没有大量的法学专业人才，要实现依法治国是不可能的。”故先生办系的指导思想，着眼先大力培养法学专业人才，以尽快满足社会发展的需求，更重要的目的是提高国家整体的法学水平，使以法治国的最高目标能实现。先生虽终身不离书斋，纯然一书生，然对法学教育在中国现代历史进程上的特别意义与无可替代的作用，有着切身所感与超乎单一专业之上的历史识见。

在此期间，先生以其广有影响的学术声誉，屡获欧美多所大学的邀请，前往讲学。先生演讲的一个重要内容便是“法学教育在中国”。先生以其大半生的亲历，阐述法学教育在现代中国的发展，既促进了中西法学的相互了解与交流，又展示不断走向法治、生机勃勃的当代中国终将完善法制建设，从而拥有自己独立的法学体系。先生系列的法学思想及其实践，已说明他是一个名副其实的法学教育家。先生法学理念作用于社会的一个典型例子，就是从1981年起，法律学系与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合作办学，培训司法干部，两年一期。至90年代初共举办了5期，为粤北、海南、广州等地区培养了一批合格的法官，对20世纪后期岭南地区司法队伍的建设作出了很大的贡献。

事实上60岁以后的先生，已演绎着一个满腹才华而又饱受坎坷的知识分子的传奇人生。痛失专业27年，甫一接手，如返从未离弃的家园，“建设与规划”得心应手，其对学科发展的前瞻，对国际潮流与中国现实的把握，以及对古今中外法学历程的辨析，成竹在胸，屡有与时俱进的创见。比如开放改革之初，广东是最

^① 唐乐其氏对先生建设法律学系资料室的贡献有专文回忆，载黄瑶、赵晓雁编：《明德集——端木正教授八十五华诞祝寿文集》，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

^② 据笔者2005年8月17日访问中山大学法律学系陈致中教授的记录。

突出的先行一步的经济特区。几乎是与此同时，先生已意识到“涉外经济法研究”的现实意义，很快就组织系内老师在国家的支持下对相关经济特区的立法、司法等活动作考察与研究。在全国而言，中大法律学系是很早就对开放改革中有关涉外经济司法现象作研究的单位，其贡献于社会大焉。“法学精神”在中国丢弃了近三十年，而在先生心灵深处此“精神之亮光”从未泯灭。先生从大学本科起即得接名师，西南联大及清华五年，更直接获众师指导，他们博学勤奋的学者本色，“海纳百川”的宽广襟抱，都直接育化着先生。这些都渐次转化为深厚的学养。这是先生60岁后重返法学领域创下奇迹的最大内因。先生主业为国际法，但他从来都认为一个好的法学工作者对法学各专业乃至人文学科都应该有相当的知识储备，故此他总倡导学生要多学习其他专业知识，学问要兼容并蓄。中大法律学系除国际法专业知名外，民法、经济法、法制史、刑法等专业也发展良好，在复办后不长的日子里，中大法律学系很快有相当的声名实非偶然。1984年10月，世界著名的国际法学者、时任法国国际法学会会长苏珊·巴丝蒂夫人应邀访华，并接受先生所请，南下广州为中大法律系讲课五周。夫人为国际上赫赫有名的国际法专家，声誉甚隆。^①1948年先生赴法留学，巴丝蒂夫人即为授课老师。36年后，夫人再为中国新一代的学子授课，而昔年的弟子在第一堂课即为恩师现场做翻译，一时传为美谈。夫人为国际法学界名人，兼任各类国际组织职务也多，但据云像在中大这样允诺在外演讲授课长达五周者，在其生涯从未有过。据此可见夫人与先生之情谊非同一般。这件事所含的人生细节也多，首先先生国际法学素养的确深厚，失去27年的研治条件，一经重新归队，即驾轻就熟，先生一直站在学术的前沿，可以说从未“坠青云之志”。在博大精深的背后，可见其少有的天赋与一个优秀士子对学术追求的确然不拔。其次先生向以“西学”为主，在其所问学的专业得瞻当时海内外享有盛名的学术大师的风采，故其教学与研治也形成开放兼容、重视对外学术交流的风格。这一治学特征不仅成就了先生一世的学问，惠及从学者，而且也以此特长报效于他热爱的祖国（这是后话）。再次，中西文化无论有多少差异，总有人类自身走向文明的共同点。巴丝蒂夫人在国际上以追求正义、公平著称，在人品上夫人同样以自律甚严、乐于教书育人、学生辈出为公议称道。由是，先生与巴丝蒂夫人的情谊，已超越一般的术业交流，展示的是一个学者拥有相似的道德学问，以及同对正义、公平的向往，而与外国同道精神相通、学术相和同的至高学术境界。先生无愧为我国当代国际法学的教育大家。

1990年，先生70岁。该年9月，第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任命先生为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和审判委员会委员，海内外称誉先生为“中国最年长的法官”。新中国

^① 先生《沉痛悼念苏珊·巴丝蒂教授》一文，对夫人的生平有详细的介绍。

成立以后，最高人民法院第一任院长由民盟中央副主席沈钧儒担任。先生是改革开放以后，又一位担任最高法院领导职务的民盟知名人士。先生任职最高法院期间，主管交通庭和对外事务交流活动。1993年，中国恢复设在荷兰海牙的国际常设仲裁法院的活动，先生成为新中国指派的首批四名仲裁员中最年轻的一位仲裁员，连任至逝世。1995年6月，先生在最高人民法院的任期届满，改任最高人民法院咨询委员会副主任。

自1990年上任后，先生以七十余高龄，走遍了当时全国九个海事法院和二十多个铁路法院，大力推动了交通法制等多个司法领域的建设。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院长称赞云，“先生学识渊博，在担任法律实务工作期间，他以缜密的思维、独到的见解和深厚的法学功底保证了审判业务的进行，推动了司法工作的进展，真正体现了以法报国的法学家的风采！”^①此外，先生主持院中对外事务交流，其深谙中西文化异同之长技、与国际法学界关系良好之长处，终得舒展与发挥。

然先生终究是“书生”，他数年忠诚服务于国家机器似只是人生的一段插曲，他大半生最喜爱的三个字始终是“教书匠”。

四

先生生于朴实的书香之家，自幼即蒙传统学业之训。及长，一表人才，面善心慈，有儒雅之器。先生尝自云，从其入学求知起，就一直没有离开过学校。故先生终身以授业为荣。即使他在年进七十、成为中国最年长的法官之后，他仍着意保留着教职，一年两次返归中山大学（每次约月余），指导系中研究生的学业。先生教书授课直到80开外。至于育人育德，薪火传承，则恒久弥远，佳话留传！

从67岁接受高等教育开始，先生得天独厚屡得一众中西名师的熏染。杨人榘的严谨、精审，张奚若的独立风骨，陈序经的容人雅量与为人为学的气度，姜立夫重身教的行为示范，陈寅恪的高自标置，乃至法国法学界的国际知名学者夏尔·卢梭教授、苏珊·巴丝蒂教授等名家所共有的平易近人、集严谨与循循善诱于一身的风范，皆造就了先生。最为重要的是，这些惠泽厚远的前贤，绝大部分人终生献身于校园，“春蚕到死丝方尽。”作为承继者，先生无疑光扬着这些文化巨子的灵魂，也以言教身教，揭示着这一传统的精神血脉。

今天回过头来总结20世纪中国学术史，三四十年代平津地区的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南开大学，它们不仅承继了中国文化的传统，而且得风气之先，孕育了现代中国学术服膺真理、崇尚民主、变革社会的新质。早在20年代中后期，这几所有